

書面質詢

梁孫旭議員

抑“換錢黨”及“呃分黨”優化娛樂場秩序

隨著博彩業復甦，“換錢黨”、“呃分黨”出現明顯的集團化與職業化，娛樂場秩序被擾亂的情況屢見不鮮，甚至影響前線員工工作和權益，促請當局繼續積極打擊相關行為，淨化娛樂場及週邊治安環境，並積極協調企業採取措施以保障前線員工。

疫後“換錢黨”出現明顯的集團化與職業化，並衍生詐騙、禁錮及傷人、兇殺等嚴重罪案，對娛樂場及社會治安造成隱憂，根據《2024年第一季澳門博彩業現狀對澳門治安形勢的影響評估報告》提到，2024年首季“換錢黨”所衍生的各類犯罪中，以詐騙為主要類型，合共149宗，較2019年同期增加107宗。面對“換錢黨”這類黑灰產業鏈，全國公安機關日前在工作部署會議上指出，近年澳門“換錢黨”群體規模快速擴大，各地公安機關將加強與澳門警方的協作配合，重拳出擊整治“換錢黨”。對此，希望能透過兩地加強合作、立法、執法方式配合打擊“換錢黨”。

另一方面，本人接獲博企前線員工反映，現時博企大部分積分卡未有要求辦卡人提供個人照片，致使有“呃分黨”利用相關漏洞，趁有賭客下注時，將其會員卡一併放在籌碼上，要求員工為其積分，員工亦只能遵循公司指引，往往要面對一份注碼十張積分卡的情況。進一步來說，“呃分黨”會將積分兌換為“房卡房”，並在第三方平台放售牟利，然而“房卡房”未有登記實際房客身份，容易衍生逾期逗留等問題；而不明所以的旅客一旦循非正規渠道預訂到相關房間，對其的安全保障亦相對薄弱。

最後，“換錢黨”、“呃分黨”對娛樂場前線員工、顧客會造成滋擾，當員工打算制止有關人士時，由於客觀上其身份難以被判斷，故這些人士可能立即“轉變”成賭場顧客去投訴員工，致使公司歸責及處分有關員工，甚至有員工因此收到公司警告信，希望當局關注博企對故意投訴是否能合理處理，以保障員工權益。

為此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一、“換錢黨”若涉及盜竊、搶劫等違法行為方由警方進行嚴厲打擊；如屬非法兌換活動則由金融管理局進行執法，當中重新修訂的《金融體系法律制度》於去年11月生效，當中提高了對非法金融活動的處罰。面對全國公安機關提出要全面整治“換錢黨”，請問本澳警方及相關權限部門將如何與內地警務部門合作，並提高阻嚇力？

二、“呃分黨”不但影響娛樂場運作，甚至影響員工工作及客人體驗。現時本澳娛樂場對其會員卡積分的做法各有不同，當中有娛樂場的系統能夠到位防範呃分黨，對此，請問有關權限部門會如何與營運商加強溝通，透過不同手段打擊呃分黨，淨化娛樂場環境？